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  
执行裁定书

(2016)沪0120执1697号

申请执行人上海金山惠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朱泾支行，  
住所地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金龙南街506-512号（双号）。

负责人陆斌，经理。

被执行人上海曙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松江区  
泖港镇曙光村99号。

法定代表人栾旭东。

被执行人栾

被执行人沈

本院依据发生法律效力（2015）沪0120民初3625号民事  
判决书，查封了被执行人栾旭东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众安街  
389弄175号502室房屋。执行中本院责令被执行人限期履行支  
付欠款义务，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。  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四条、第二百四  
十七条的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拍卖被执行人栾旭东位于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众安街389弄  
175号502室房屋。

本裁定书送达后立即生效。

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

